

科翔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在基金业务活动中,应当严格履行其法定职责,恪守诚信原则,勤勉尽责,不得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

经济波动的加剧可能对市场也带来一些冲击。但总体来看,经济增长的中长期动力没有发生变化,我们仍然对长期趋势保持积极乐观。

下一阶段,我们将继续加强研究,仍然坚持着眼于找出那些能持续成长的企业并采取长期持有的策略,对于牛市的信心并无丝毫动摇。我们长期配置将仍然侧重于地产、金融、商业、消费和特色制造等行业;而短期由于市场波动加剧,将考虑适当增加“低估值”行业配置。

预计下半年的市场形势将比较复杂,但同时也可能蕴藏着较大机会,我们将继续以积极的态度、严谨的专业精神,争取为投资者获取较好回报。

四、托管人报告 2007年上半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科翔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2007年上半年,科翔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科翔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2007年上半年所编制和披露的科翔证券投资基金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2007年8月10日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科翔证券投资基金

资产负债表 200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2007-6-30, 2006-12-31. Includes items like 银行存款, 交易保证金, 应收利息, etc.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2.经营业绩表及收益分配表 科翔证券投资基金 经营业绩表

自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Includes 收入, 费用, 净利润, etc.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科翔证券投资基金 收益分配表

自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Includes 本期基金净收益,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etc.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科翔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净值变动表

自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6月30日. Includes 期初基金净值, 本期经营活动, etc.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会计报表附注 附注1.本基金半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一致。

附注2.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本基金2007年上半年并无重大会计差错。

附注3.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主要关联方关系

Table with columns: 企业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Lists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etc.

本报告期内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基金字[2007]75号文批准,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占本公司总股本16.67%)全部转让给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南国有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出资比例分别为25%、25%、25%、16.67%、8.33%。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3)关联方报酬 A 基金管理人报酬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E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本基金于本期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管理费共人民币19,934,496.68元(2006年1-6月:人民币9,092,216.69元),其中已支付基金管理人人民币16,090,281.15元,尚余人民币3,844,214.53元未支付。

B 基金托管人报酬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E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本基金于本期应支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共人民币3,322,415.95元(2006年1-6月:人民币1,515,369.37元),其中已支付基金托管人人民币2,681,713.52元,尚余人民币640,702.43元未支付。

(4)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存款利率计息,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产生的利息收入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2007-6-30, 2006-6-30. Includes 银行存款余额, 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6)本基金参与关联方承销的情况 A 参与关联方承销的公开发行证券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 Lists 广发证券, 广发转债, etc.

B 参与关联方承销的非公开发行证券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 总成本. Lists 广发转债, etc.

(7)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A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名称, 数量,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估值方法, 转让受限原因, 受限期限(上市流通日).

附注4.报告期末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基金资产 (1)网下申购未流通新股:

Table with columns: 名称, 数量,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估值方法, 转让受限原因, 受限期限(上市流通日).

(2)非公开发行未流通股票:

Table with columns: 名称, 数量,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估值方法, 转让受限原因, 受限期限(上市流通日).

附注5.其他事项 无

六、投资组合报告 1.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组合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名称,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股票, 债券, 银行存款, etc.

2.本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Table with columns: 行业类别,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A农、林、牧、渔业, B采矿业, etc.

3.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600089, 600150, etc.

4.本报告期末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本报告期内累计买入价值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累计买入金额(元),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600005, 600888,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600823, 600000, etc.

(2)本报告期内累计卖出价值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累计卖出金额(元),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000204, 600519, etc.

(3)本报告期内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Table with columns: 买入股票成本总额, 卖出股票收入总额. Lists 1,083,940,696.20, 1,656,333,071.57.

5.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券品种,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国债, 金融债, etc.

6.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债券名称,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02国债04, 06国债02, etc.

7.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或处罚。

(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4)其他资产:

Table with columns: 名称, 金额(元). Lists 交易保证金, 应收股利, etc.

(5)本报告期末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6)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证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份),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580013, etc.

(7)报告期末持有的权证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权证代码, 权证名称, 数量(份),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Lists 580012, 580013, etc.

(8)本报告期内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情况 一、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Table with columns: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16,418户

报告期末平均每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48,727.01份

二、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数量(份), 占份额的比例. Lists 基金份额总额, 其中: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etc.

三、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持有人明细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有份额(份), 占份额的比例. Lists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etc.

八、重大事项揭示 1.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3.本报告期内未涉及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4.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本基金管理人的内部决策程序未有重大变化。

5.本报告期内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分红公告日, 权益登记日, 每10份基金份额派息(元), 收益分配金额(元). Lists 第1次分红, etc.

6.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7.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处罚。

8.本基金租用专用交易席位的情况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1998]29号)的有关规定要求及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租用制度》,决定租用中国建设银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三个交易席位,租用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两个交易席位,租用申万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一个交易席位。

本报告新增交易席位,减少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个交易席位。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各机构的交易席位的成交及佣金情况如下表:(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券商名称, 交易席位, 成交金额, 佣金, 席位使用率, 席位, 席位使用率, 席位, 席位使用率. Lists 中信建投, 招商证券, etc.

9.本报告期基金披露过的其他重要事项:

Table with columns: 公告事项, 披露日期. Lists 关于修改旗下封闭式基金收益分配条款的公告, etc.

注:上述公告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